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Xian Yuen Titanium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森源鈦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3)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
度之財務業績預期將錄得溢利，比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本公佈所載資料
乃本公司參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賬目及獨立估值
師編製之估值草稿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表現作出之
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審閱。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預期將錄得溢利，比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溢
利主要是由於因本公司收購中國國際能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
已發行股本（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
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之通函所
披露，並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而導致就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之可辨
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權益超過成本之數額確認收益所致。

* 僅供識別

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之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權益超過成本之數額之收益乃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會計處理而產生，該收益屬非經常性質。

本公司仍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本公司參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賬目及獨立估值師編製之估值草稿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表現作出之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審閱。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時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羅輝城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羅輝城先生（行政總裁）、陳崇煒先生、陳國榮先生、王東海先生、王美艷女士及楊光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柏森先生、辛德強先生及周培豐先生。